

招标编号：XJZFCG-JY-2024-004 号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和田某单位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招 标 人（盖章）：和田某单位

联 系 人：科先生

联系电话：0903-2523909

联系地址：和田地区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 200 号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903-2529366

联系地址：和田市台北西路 354 号 1 栋 2 号

2024 年 5 月

特别提醒：

1、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投标保证金需一笔足额汇出，分笔汇出银行系统将不予统计），且不得以分公司的名义转账，投标保证金需在 2024 年 06 月 07 日 11:00（北京时间）前到账，超过时间则不予认可。投标单位须在汇款单备注栏标明：XXX 项目 XXX 包段（标段）或采购项目编号。该项目不换取保证金收据，由银行出具投标企业保证金缴纳情况。晚于规定时间缴纳保证金的企业一切责任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企业下载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质疑，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 15 日前按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邮箱：

1035887578@qq.com 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在规定期限内投标企业未提出质疑的视为投标企业默认招标文件不存在质疑的相关问题。超过招标文件质疑时间将不再接受投标企业所提出的质疑。

3、为确保投标保证金的及时退还，评标结束后投标企业需提供保证金汇款凭证、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收据并注明开户行行号、联系方式（加盖公司鲜红公章）扫描发送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 1035887578@qq.com）。（注：废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在后续项目再次招标时银行系统不做统计，请投标企业及时办理退款）。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40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49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56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2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和田某单位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和田某单位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在符合该招标（采购）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前提下，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6 月 07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ZFCG-JY-2024-004 号

项目名称：和田某单位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840000.00 元

最高限价：840000.00 元

采购需求：

标项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元）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	备注
1	和田某单位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1	840000.00	批	改造安防设施一批	具体参数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10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及验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3）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代扣缴税的完税证明不作为税务缴费凭证，如社保缴税等）；

（4）法人投标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单位社保缴费凭证，2024 年 01 月份后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

(6) 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如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开标现场查询核实）。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此类企业进行价格10%的优惠，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1、发售时间：2024年05月18日至2024年05月26日00:00-24: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线上获取

3、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6月07日11:00（北京时间）

五、投标地址：投标人应于2024年06月07日11:00（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2024年06月07日11:00（北京时间）

七、开标地址：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八、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十、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

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自行进行申领。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九、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和田某单位

地 址：和田地区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 200 号

联 系 人：科先生

联系方式：0903-25239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和田市台北西路 354 号 1 栋 2 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903-252936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编号	XJZFCG-JY-2024-004 号
2	项目名称	和田某单位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3	采购人	名 称：和田某单位 地 址：和田地区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 200 号 电 话：0903-2523909 联系人：科先生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和田市台北西路 354 号 1 栋 2 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903-2529366 电子邮件：1035887578@qq.com
5	采购内容	改造安防设施一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6	★预算金额	840000.00 元(此采购预算为最高限价、如超过预算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7	资金来源	上级拨款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3）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代扣缴税的完税证明不作为税务缴费凭证，如社保缴税等）； （4）法人投标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

			投标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单位社保缴费凭证，2024 年 01 月份后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 （6）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如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开标现场查询核实）。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此类企业进行价格 10% 的优惠，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9	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封面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标准》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	详见评标办法《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标准》

		查标准	
		商务文件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以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为准。
		技术文件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以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为准。
		服务文件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以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为准。
10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11	是否允许投报进口产品	☒ 不接受	
12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 否。	
13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踏勘。	
14	答疑接受时间	2024 年 05 月 25 日 11:00 分（北京时间）前接受投标人疑问或澄清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903-2529366 提交方式：由投标人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盖公章） 注：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15	询问和质疑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903-2529366 邮箱地址：1035887578@qq.com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须一次性提出不得超出公开招标文件、公开招标过程及公开招标结果的范围及时效限制。	
16	信用情况	1、信用记录查询时间及方式： （1）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日期起至开标日期止，超出此时间范围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查询方式：投标人自行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网页材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 本项目不接受失信企业投标。
17	信息公告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
18	投标文件发放	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19	确定参加招标的 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不少于三家合格的供应商参加公开招标。
20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1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 时间）	2024 年 06 月 07 日上午 11:00(北京时间)（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 时间前提交的文件	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本表第 24 项）
23	标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不见面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自行进行申领。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s://www.zcy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24	开标时间及地点	☒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间：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06 月 07 日 11:00 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开标地点：和田市温州酒店五楼会议室（和田地区和田市北京西路 49 号）
25	招标文件解密时间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4 年 06 月 07 日上午 11:00-11:30 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4 年 06 月 07 日上午 11:30 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6	投标文件份数及开标一览表	开标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通过邮寄或现场送达至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一式二份（倡导节能减排 A4 双面打印胶装成册） 开标一览表、电子版投标文件（扫描 PDF 格式，刻录 U 盘）各一份。
27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不分册装订，应采用 A4 纸印刷，装订（胶装）成册，编制目录和页码，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8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2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3 人
30	中标公示的媒介	公示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
31	评审小组的组建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	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评审小组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和专家评委 4 人。小组确定方式： ☒ 计算机随机抽取语音通知方式 ☐ 其他方式：
3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8000.00 元整（大写：捌仟元整） 递交方式：电汇、银行转账或保函等形式递交保证金，由供应商对公账户转入如下账户。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和田分公司

		帐号：10828427990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地区分行 （1）投标保证金缴纳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06 月 07 日 11:00（北京时间），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在付款用途里标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用途。投标保证金以进账时间为准，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投标保证金以其进账时间确定其有效性，在规定时间内未进入到指定账户，按否决投标处理。开标时投标文件需提供投标保证金银行回单及开户许可证；开标结束后未中标企业将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及行号（须加盖公司公章）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1035887578qq.com）递交至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室。 （2）电子保函使用方法：登录新疆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首页点击“电子保函”直接进入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申请页，点击【立即申请】依次完善页面显示的投保人信息（供应商信息），确认您要投保的项目信息，在投标项目选择页面选择您需要投保的项目（可根据项目名称或项目保函进行搜索），选择投保项目后填写被保险人信息及投保内容。服务热线:400-9039583。 注意：投标企业缴纳保证金时一定要备注项目名称，如果项目名称太长可以缩写或者写项目编号，如没有备注或者只写三个字“保证金”的，一律视为无效。
33	本项目是否面向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此类企业进行价格 10% 的优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34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详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对应内容
35	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详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对应内容

36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评审后，以评标最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相同的，报价较低的一方为中标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
	同品牌投标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7	合同签订	1、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 日历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地址：1035887578@qq.com 3、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按规定在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予以公告。
38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形式：网银、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赔付地点为项目所在地） 交纳时间：中标公示结束后或签订合同时 交纳金额：中标金额的 10% 收款单位：和田某单位 （具体事宜以合同签订为准） 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合同履行完毕无质量问题后退还。
39	代理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 按中标金额 100 万以下 1.5%计取，采用差额累计法计算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支付形式：网银汇款、支票 支付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开户名称：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和田分公司 帐号：10828427990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地区分行 （电汇时请在汇款备注栏注明项目名称及编号、包号（如有），并注明是代理费） 财务室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女士 0903-2529366
40	场地服务费	☒ 不缴纳
41	合同公证费	☒ 不缴纳
4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货物到场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40%，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40%，验收培训合格、项目审计结束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20%（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43	交付日期	签订合同后 10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及验收。
44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和田某单位指定地点）
45	质保期	二年及以上（采购需求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46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	☒ 不需要
47	现场陈述	☒ 不需要。
48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

		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49	其他	1、各投标人必须针对每包项目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报价，每包的投标文件均必须满足招标文件份数与制作等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备注	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则

1. 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

2. 定义

2.1 “采购人”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服务”指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所述投标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4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

2.5 “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6 “投标人公章”在投标文件中指与投标人标准公章一致的投标人电子签章。

2.7 “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

3.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3.1 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均可参加投标。

3.2 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 具有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7项规定的资格条件。

3.3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标段）或者不分包（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

3.3.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3.3.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3.3.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3.3.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4 投标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5 投标人在符合该招标（采购）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的前提下，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登陆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进入“项目采购”栏目，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所要投标的项目（包段），申请获取（自行下载）采购文件，不再需要报名，在开标时一并进行审核。

3.6 投标人按时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

3.7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由两个以上投标人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11 项的规定。如果允许，除应符合上述规定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联合投标体应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该协议书对联合投标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投标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投标的全权代表参加投标活动，并承担投标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申请参与本项目联合投标成员各自均应具备政府有权机构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均应是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处于持续正常经营状态的经济实体。

2)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对应满足本项目规定的相应资质条件，并且联合体投标人整体应当符合本项目的资质要求，否则，其提交的联合投标将被拒绝。

3) 由不同专业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首先以投标的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所对应的投标人的应答材料确定。

4) 联合体中标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或其成员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招标的全部相关规定。

6) 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同时再以自己独立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再同时参加其他的联合体投标。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均将被一并拒绝。

3.7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有利害关系。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5. 纪律

5.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5.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5.2.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5.2.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5.2.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2.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5.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5.2.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 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2.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2.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2.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2.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 通知

6.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变更通知及/或答疑文件，以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告发布通知为准，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组成

7.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8. 踏勘现场

8.1 本项目是否统一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13项的规定。无论是否统一组织，投标人应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的资料。

8.2 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8.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8.4 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注：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踏勘现场的，自行踏勘。

9. 知识产权

9.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10. 答疑及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项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出后，请投标人及时通过政采云平台“答疑文件下载”栏目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如召开，答疑会安排另行通知。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对在“答疑接受时间”后就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及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10.2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主动或出于解答投标人疑问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种方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澄清、修改的补充文件。需要为此调整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应当重新确定，并就变更后的投标截止时间重新发出通知。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澄清、修改文件后，征得投标人同意，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10.3 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上述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0.4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内进行披露，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上述澄清、修改在交易平台上发布的同时，交易平台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

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10.5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三、投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1.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1.3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4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限期提供相应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予以拒绝。

11.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2. 投标文件组成及编制

12.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

商务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和服务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能够证明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本次招标，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10 项规定提交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12.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3 项的规定。

12.2.1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2.2.1.1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客户端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2.2.1.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12.2.1.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注：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建议根据招标文件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投标文件的编制及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等内容一一关联投标文件按统一格式、顺序编写。

13. 投标报价

13.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2 投标人投报多包的，须对每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报价。

13.3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3.4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3.5 本项目不允许投标人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13.6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报价明细表规定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以及其他事项。

13.7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投标文件中显著处注明。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3.8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

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3.9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本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中第 21 项的规定。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计算，短于规定期限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此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5.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5.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15.2 投标文件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5.3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5.4 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偏离表中遗漏披露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偏离或

被认定为属于偏离，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具体情形评审时予以处理，乃至对该投标予以拒绝。

15.5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5.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保证金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32 项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须于到账截止时间前到账，并经采购代理机构现场确认。

16.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等其他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及收到纸质投标文件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交纳履约保证金并于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6.4 投标保证金退还一律采用网上银行转帐方式退还至投标人的汇款帐户，资金原路返回。

16.5 如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义，投标人应在开标结束前向招标人提交书面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由银行或保险公司核实后出具书面材料予以答复。

16.6 开标结束后，转账、电汇、网银形式缴纳的保证金由招标代理或招标人统一办理中标人和未中标人的保证金退还事宜。如本项目招标中遇质疑，投诉，复议等特殊情况，保证金退还时间按相关规定执行。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函等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协议执行，无需办理退款手续。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递交、准备和解密时间要求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递交

17.1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

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7.2 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06 月 07 日 11:00 时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17.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7.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7.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需在开标结束后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U 盘 1 份、开标一览表 1 份、纸质投标文件 2 份加盖公章。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18.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3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自行进行申领。

18.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s://www.xjca.com.cn/>）下

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18.5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4 年 06 月 07 日上午 11:00- 11:30 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4 年 06 月 07 日上午 11:30 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8.6 因系统（非投标供应商行为）的原因，造成投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的，请及时与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新疆政府采购网投标客户端进行联系。

18.7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上传的，视为其自动放弃投标。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19.2 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中规定）未能解密的，也将被视为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的撤回。

六、开标

20. 开标

20.1 本次采用政采云系统不见面方式网上开标。

20.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0.3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20.4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0.5 开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在不见面开标大厅解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0.6 开标时，投标报价以系统显示投标报价为准。

20.7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0.8 投标人代表在开标过程中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本次开标及开标过程的全部事宜。

七、评标步骤和要求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21.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21.2 参与过本项目的论证专家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标。

22、资格审查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3. 初步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文件签署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等。

23.2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上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2)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投标货物的质量、数量和交付日期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

- A、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条“投标文件组成”部分中，带“★”号部分的证明文件不全或无效的；
- B、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章的；
- C、未按投标文件份数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 D、招标文件带“★”号部分任意一款不满足要求的；
- E、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的；
- F、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G、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
- H、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 I、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J、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 K、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领取采购文件时不一致且无有效变更证明的；
- L、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3.3 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是指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正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3.4 初步评审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若出现相互矛盾之处，应以排列在先的原则为准优先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如果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明细价格相加不等于汇总价格，以明细价格为准。
- 4) 调整后的数据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3.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其他外来证明。

24. 投标的澄清

24.1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4.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4.3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24.4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5. 详细评审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36 项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具体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方法”。

25.2 评标委员会依法独立评审，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不签署不同意见的视为同意。

26. 确定中标人

26.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人。

27. 评标过程要求

27.1 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7.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标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7.3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27.3.1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8. 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8.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投标人被拒绝或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29. 采购项目废标

29.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数量不足，导致进入详细评审、打分阶段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除前款第四项规定的情形外, 项目废标后, 如未变更采购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9.2 有前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导致废标时, 供应商只有 2 家的, 可以改为竞争性谈判方式, 在书面征得供应商同意并报经财政部门核准后, 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竞争性谈判方式的程序组织采购。

29.2.1 转为谈判后, 若供应商未能在评标委员会指定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 60 分钟)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投标无效。经过审查符合谈判要求的有效供应商少于两家的, 作废标处理。

29.2.2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内容与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在谈判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评标委员会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标委员会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9.2.3 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谈判时的首次报价。谈判结束后, 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不超过两轮的报价。供应商的各轮报价是供应商报价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9.2.4 在谈判内容不作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 供应商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否则将视为重大偏离并导致报价被拒绝。

八、履约保证金

30. 履约保证金

30.1 履约保证金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38 项规定, 在签订合同前交纳。

30.2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依据合同约定及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九、代理服务费

31. 代理服务费

31.1 代理服务费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39 项的规定由中标人交纳，请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十、签订、审核合同

32. 中标通知

32.1 中标人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中标人应按照上述第 30、31 条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代理服务费并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 委派专人持介绍信或授权书和身份证件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 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 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但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以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收到相应的通知为前提。

32.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3.2 中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3.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提交追加合同的申请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 可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3.4 中标人一旦中标及签订合同后, 不得转包, 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

33.5 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的, 采购人可在报经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后, 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 以此类推; 或在报经同

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采购。

33.6 违反 32.1 条、32.2 条的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4. 审核合同

34.1 中标人持政府采购合同于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到同级财政部门进行备案留存。

十一、处罚、询问和质疑

35. 处罚

35.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 6) 存在弄虚作假或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7) 投标人其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36. 询问

36.1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7. 投标人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质疑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7.2 质疑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37.3 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并不得以上述理由要求延长质疑有效期。未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未参加后续采购活动，不得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

质疑。

37.4 质疑人可以采取直接送达或者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书后，对质疑书进行审查，对符合质疑条件的将办理签收手续，自签收质疑书之日起即为受理。

37.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受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相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7.6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37.7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十二、保密和披露

38. 保密和披露

38.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38.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8.3 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三、特别提示

39、投标人应认真研读招标文件，充分考虑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合同条款后编制投标文件。

40、如招标文件中未提供的各类表格样式，投标人可另行设计表格样式，但力求内容完整，表达清晰、准确。

4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4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自行进行申领。

4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

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45、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有关说明

- (一)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二)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指标负偏离的将导致扣分。

二、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需求概述

和田某单位会见系统项目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10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及验收。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采购项目清单采购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参数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室内光缆	室内蝶形通讯光缆▲侧压力：120N/100mm)重量：11 (KG/KM) 长期拉力强度：150 (N) 光纤芯数：2 光缆外径：2.0 (mm) 护套最小厚度大于 0.4mm, 阻燃性能单根垂直小于 50mm, 10mm 弯曲半径松绕 1 圈后衰减增加值≤0.2db, 芯同心度误差≤0.17um▲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米	19200	
2	直熔箱	24 芯 金属材质 壁挂式	个	11	
3	通讯光缆	三级 GYTS-24 B1.3。1. 采用扎纹钢带铠装护套和钢丝加强件，抗拉、抗压，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2. 外护套采用聚乙烯 PE 料，添加 UV 防晒材料，具有抗 UV、耐高低温、不易老化；3. 管内间隙填充特种油膏保护光纤同时有效防水。内套和护套之间的间隙填充复合物连续填充特种防水化合物；4. 允许拉伸力 (N)：长期 500，短期 1000；5. 压扁力 (N/100mm)：长期 300，短期 1000；6. 弯曲半径：长期 30D，短期 15D；7. 储存、使用温度：-40℃~70℃；8. 光纤衰减：	卷	1	3000 米/卷

		OS2: 1310nm $\leq$ 0.36 dB/km, 1550 $\leq$ 0.23 dB/km; OM1: 852nm $\leq$ 3.0 dB/km, 1300nm $\leq$ 1.0 dB/km; OM2: 852nm $\leq$ 3.0 dB/km, 1300nm $\leq$ 1.0 dB/km ; OM3: 852nm $\leq$ 3.0 dB/km, 1300nm $\leq$ 1.0 dB/km			
4	终端盒	双口光纤面板, 1.86 型面板; 2. 整体扁平设计, 方便模块内部线缆弯曲存放; 3. 组合式结构, 前后双层面板设计, 避免固定螺丝孔外露;	个	240	
5	尾纤 (A)	3 米, 1. 依工业标准 100%光学测试一确保可靠性; 2. 高质量的陶瓷套管, 提供低插入损耗和耐久性; 3. 稳定的光学特性; 4. 接头类型包括 ST、SC 、LC、FC 跳线及混合跳线等; 5. 接头材料: 陶瓷套管; 6. 重复插拔: $\leq$ 0.2dB, 每 500 次插拔; 7. 插入损耗: $\leq$ 0.3dB; 8. 回波损耗: $\geq$ 50dB;	根	480	
6	光网卡	▲基于自主可控的国产芯片 GRT-220ET, 支持 PCIe X1 电脑端接口, 提供 1 主 1 备二路 SGMII 标准 MAC 接口, 即只提供一个端口工作, 另一端口作为备用端口, 当一种任意一个端口故障即可换另一端口继续工作, 用户可以按自己的实际需求, 来使用 SFP 光口, ver1.0 主要面向高可靠以太网应用, 一个以太网控制器接两个以太网链路, 当链路 0 断开时, 硬件自动切换到链路 1, 将链路 1 的网络保持连接状态, 可以将当作具有冗余功能的单网口以太网控制器使用。	块	30	需要转接板实现, 原电脑不含对应接口
7	光模块	单模双纤千兆, 1. 接口标准: 10GBASE-LR; 2. 连接器类型: LC; 3. 光线类型: SMF; 4. 传输速率: 不小于 10Gbit/s; 5. 传输距离: 不小于 10km; ▲6. 中心波长: 1310nm; (适用于纯国产系统软硬件)	只	472	
8	ODF	24 芯 SC 接口 材质 冷轧板, 不锈钢 工艺金属冲压 回波损耗 $\geq$ 40db	套	13	
9	交换机 (A)	组合配置(24 个千兆 SFP, 4 个万兆 SFP+, 含 1 个 AC 电源) ▲交换容量 1.36Tbps/13.6Tbps , 包转发率 108/126 Mpps, 支持双电源(150W/600W 可拔插交流电源), 自带 1 个 150W 交流电源, 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 ★支持 4K 个 VLAN, 支持 Voice VLAN, 基于端口的 VLAN, 基于 MAC 的 VLAN, ★基于协议的 VLAN 支持	台	6	

		1:1 和 N:1 VLAN Mapping 功能★支持 MAC 地址规格≥32K, 支持 ARP 表项规格≥8K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0	交换机 (B)	组合配置(48 个千兆 SFP, 4 个万兆 SFP+, 含 1 个 AC 电源)▲交换容量 1. 36Tbps/13.6Tbps, 包转发率 144/166 Mpps, 支持双电源(150W/600W 可拔插交流电源), 自带 1 个 150W 交流电源。★支持 MAC 地址规格≥32K ★支持 ARP 表项规格≥8K ★支持 4K 个 VLAN, 支持 Voice VLAN, 基于端口的 VLAN, 基于 MAC 的 VLAN, 基于协议的 VLAN,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台	2	
11	交换机 (C)	▲支持流量监管、支持入端口流量限速、支持端口队列调度、支持拥塞避免、支持出端口流量整形、支持高级 IPV4/v6ACL 8 个 10/H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4 个千兆 SFP 支持 IGMP V1V2V3 Snooping、支持 MLDV1V2 Snooping	台	2	
12	光纤热熔	光缆热熔损耗≤0.01dB	芯	1416	
13	线路管沟及管材	室内墙壁开槽铺设 PVC 管, 要求所有光缆均为暗线, 主干光缆挖沟铺设, 道路恢复, 墙面恢复原状等	项	1	重点要求项

14	监控摄像机	具有 3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镜头:2.0mm, 水平视场角 140° ; 垂直视场角 102° 镜头接口类型:M12 数字降噪 3D 数字降噪 调整角度:支持两轴调节 : 水平:0° ~355° , 垂直:0° ~40° 最低照度彩色: 0.01lx, 黑白:0.001lx。 需支持双码流技术, 主码流最高 2048x1536@30fps , 子码流最高 704x576@30fps。 支持 H.265、H.264 视频编码格式, 可将 H.264 和 H.265 设置为 Baseline/Main/HighProfile。 内置 1 个麦克风 数字降噪 3D 数字降噪 红外补光不小于 30 米。 需具有黑白名单功能, 其中白名单可添加不小于 10 个 IP 地址。 需支持本地 SD 卡存储, 最大支持 128G。 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等级。 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 100 米网线进行传输, 数据包丢包数不大于 0.1%。 摄像机能够在 -25~60 摄氏度, 湿度小于 93%环境下稳定工作。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 设备在 H.265 编码方式时, 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 码率节约 1/2。 设备工作状态时, 支持空气放电 8kV, 接触放电 6kV。 通讯接口:1 个 RJ45 10M / 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报警接口:1 对报警输入/输出 (三极管: 超过 30 毫安建议加继电器) 接口 音频接口:1 对音频输入 (Mic in/Line in) / 输出接口(插线式接口) 支持畸变矫正支持 以上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	台	270	需要安装调试集成
----	-------	---	---	-----	----------

15	监控硬盘	监控级硬盘为 3.5 英寸、8TB 容量硬盘，具有 SATA3 接口，采用标准 SATA 硬盘电源接口。外观应整洁，表面不应有明显的毛刺、凹痕、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渍；表面应色泽均匀、不应有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现象。最大持续传输速率(读)达到:200MB/s。样机正前方 0.5m 处，运行时最大声级 $\leq 31\text{dB(A)}$ ▲带外包装，跌落高度 1m,在任意 4 个面各自自由跌落 1 次，外观、结构及功能应正常 ▲工作温度：温度 $60\pm 2^{\circ}\text{C}$,持续时间 2h,处于工作状态，应能正常工作 24×7 全天候高效稳定运行 温度 $60\pm 2^{\circ}\text{C}$,持续时间 16h,处于非工作状态，恢复 2h,应能正常工作 ▲振动要求：频率范围 5～500Hz,加速度 20m/s^2。扫频速率 0.5oct/min,轴向数月 3,扫频周期的数目 1,处于非工作状态，应能正常工作 抗冲击：冲击加速度为 150m/s^2,脉冲持续时间 2ms,在 X<X)2 三轴向各试验 3 次，处于非工作状态。应能正常工作 支持 3 年有限质保服务 以上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	块	144	
16	人脸识别	1. 2GHZ 系统：LINUX 屏幕：电容触摸屏 摄像头：双目 100W 像素(活体) 内存：256MB 存储：256MB 识别时间：<0.3 秒 用户数量：1500 人 人脸容量：1500 人 指纹容量：1500 枚 密码容量：1500 个 卡容量：1500 个（IC 卡、身份证物理号） 掌静脉数量：500 个 ▲记录容量：20 万条 验证方式：人脸/指纹/卡/密码/掌静脉 识别距离：0.5～2 M（活体距离 0.5～1 M） 特性：双目活体检测，口罩识别 专业门禁：42 时间段、反潜回	套	1	

		报警功能：防拆报警、非法开门报警、门未关报警 支持语言：简体中文（其它语言可定制） 通信方式：USB 2.0、U 盘、TCP/IP（10M/100M 自适应）、485 门禁接口：韦根 26/34（输入/输出）、门磁、电锁、开门按钮、门铃、消防输入、 电源：DC12V/5A 机器尺寸：185*90*23.8mm（提供有效第三方检测报告）			
--	--	---	--	--	--

注：1、技术指标参数(以上技术参数为参照或相当于需求最低配置要求，若有涉及具体品牌、工艺、材料、标准等参数，仅为方便描述项目质量水平的参考值，各潜在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择更优的产品替代。

2、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监控摄像机。

3、本项目内容包含所有设备的安装集成及所使用的辅材（通讯线缆敷设，交换机设备参数配置，电脑入网测试，监控摄像机安装集成上平台）。

三、商务要求

1.1 ★货物为本次招标前原制造商制造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应附关键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设备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1.2 本次采购所采购商品的基本参数要求为最基本配置，如无特别说明，任何产品不得低于上述基本配置供货，并作为产品到货最终验收标准。

1.3 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和标准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并附产品合格证书。

1.4 投标人报价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赔偿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1.5★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设备或设备的任何一部分，都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其所有权、专利权的指控，如因此指控为采购人带来的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必须就此点提供书面承诺。

1.6 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

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1.7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投标的货物需提供所供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所投产品应易于维护，或免维护。

2、★报价要求：报价应包括供货方设计、所有设备的安装集成及所使用的辅材（通讯线缆敷设，交换机设备参数配置，电脑入网测试，监控摄像机安装集成上平台）、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费用及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3、★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组装、调试并交付验收，除双方对推迟工期书面达成一致外，中标人要在规定的供货期内完工。

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培训要求： 投标人要满足本节要求的培训服务。

（1）投标人要根据招标文件采购的设备及采用的相关技术，提出培训计划，并在征得使用方同意后实施。

（2）投标人要提供高水平的培训。培训应包括硬件、软件等。

（3）投标人派出的培训教员应至少具有三年的培训经验。所有的培训教员要用中文授课(如果讲师不会讲中文， 投标人要提供中文翻译)，除非有其它的协议规定。

（4）投标人要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各类设备、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是中文书写。

（5）培训工作须在验收之前完成。

（6）投标人必需提供但不限于以下培训要求：

培训内容：系统设备软硬件培训。包括各种常见的软硬件故障及特点、系统的工作原理及特点，相关的设备安装和维护及常见故障现象及诊断、常见的问题及解决办法等。

用户单位培训：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系统优化培训。

特别强调：用户（项目单位）有权对投标人提出的培训项目内容进行选择。其他：培训开始时间与用户协商后安排实施。中标人应负责所有培训费用。

6、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货物质量保证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所有设备按照厂家规定的产品包装，附使用说明、合格证、随机标准附件。所有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要求、相关行业管理规定。

6.2 ★中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参数及投标文件中所响应的参数进行供货，在货物验收时，如中标单位与采购人存在验收方面的分歧，采购人有权要求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第三方验收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投标人针对本条在投标文件中做出书面承诺，否则投标无效。

6.3 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为二年及以上（采购需求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二年内（采购需求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采购人所购设备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故障，投标人应上门更换同种品牌不低于原规格型号的新部件，费用包含在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内。投标人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2）★采购人报修后，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投标人须在 2 小时内派员上门现场维护，并在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问题的设备，应提供不低于原档次的零部件给采购人代用，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书面承诺函，否则投标无效。

（3）★保修期间，非易损件一个月内连续 2 次出现同一故障，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更换同一档次零部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书面承诺函，否则投标无效。

6.4 质保期满后

（1）质保期满后，投标人提供终身有偿上门维护服务。

（2）保证保修期以后对用户的零配件供应。保修期后设备维修配件更换只收取成本费用。

7、采购人配合条件：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要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条件。

8、违约责任

（1）中标人未能按时交付货物或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合同规定标准的，则向采购人支付货物总金额 5%的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2）如发现中标人交付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不符合或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技术参数和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货物总金额 5%的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3）质保期内，中标人无法按时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或以任何理由拒绝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的，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货物总金额 5%的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4）如在合同执行期间因中标人违约导致履约保证金部分扣除，中标人需在五个工作日内将扣除的履约保证金补齐。

9、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货物到场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40%，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40%，验收培训合格，项目审计结束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20%（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2）中标人向采购人申请付款的同时，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发票；

（3）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设备正常运行，由中标人提出申请，凭采购人出具的无质量及违约问题的证明及履约保证金收据，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全额履约保证金（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一、 说明：

- （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投标人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中任何情形之一的，则其投标无效。
- （二）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三）投标人应如实提交《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 审 内 容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	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3	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单位社保缴费凭证，2024 年 01 月份后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
4	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代扣缴税的完税证明不作为税务缴费凭证，如社保缴税等）；
5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二)	法人投标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http://www.gsxt.gov.cn）三个网站的查询结果，如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的。
(四)	本项目 <u>不</u> 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 审 内 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6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7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国产品的；
8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9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综合评分表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价格部分（30 分）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即除低于成本报价以外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满分分值
商务部分（4 分）	类似项目业绩	4	投标人自 2021 年 01 月至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或制造商承担的类似项目，每提供 1 份有效的业绩资料得 2 分，满分 4 分。（“一份有效的业绩”指本标包核心设备提供一项有效业绩） 注：1. 须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含：首页、货物和服务内容信息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扫描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不符合上述要求或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业绩在评审时将不予认定。 2. 投标人提供虚假合同的，按虚假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66 分）	对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响应程度	26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中第四条“技术指标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参数指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6 分； 每一项标有“▲”条款的参数指标不满足扣 2 分； 每有一项其他条款技术参数指标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需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同时根据采购需求如实响应，是否偏离情况根据投标人响应描述结合产品彩页、技术规格说明书、检测报告等证明文件中的内容为准，无证明文件依据的视为负偏离。如虚假提供满足的投标人导致后果自负。
	项目实施方案	20	对各投标人拟定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产品备货方案、②产品运输方案、③本项目人员配置及安排、④产品质量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审：以上 4 项方案内容完整，内容齐全的得 20 分，每有一项缺失或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5 分，扣完为止。【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内容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内容与项目不匹配、项目信息错误（包括时间、地点、名称等）、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等情形。】
	售后服务保障	20	投标人提供了售后服务方案及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措施、②培训计划、③售后服务网点、④售后服务人员），以上 4 项内容无缺陷、内容齐全的得 20 分，每有一项缺失或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5 分，扣完为止。【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内容凭空编

			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内容与项目不匹配、项目信息错误（包括时间、地点、名称等）、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等情形。】
--	--	--	--

价 格 扣 除

一、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一)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C1的扣除（C1的取值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二) 如允许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内容）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有效投标报价给予C2的价格扣除（C2的取值为5%）；如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上述第（一）条规定的价格扣除。
- (三) 如允许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存在投资关系的，不享受上述价格扣除。
- (四)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六)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第（一）、（二）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第（一）、（二）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 （一）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 （二）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三）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的公章。

- 1、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

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2、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3、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通用条款

甲 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住 所：

乙 方（中标人）：

电 话：

传 真：

住 所：

根据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采购标的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合计总额：¥_____元； 大写：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

二、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

三、 项目技术要求

四、 项目实施要求

五、 设备要求

六、 质量要求:

- (一)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 (二) 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 (三) 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 (四)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 (五) 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七、 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详见本次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八、 付款方式：详见本次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九、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须在用户所在地或附近地区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力量。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如须增加非投标人的硬件和软件，乙方应协助解决；

（2）所有设备均须由乙方提供__年的整机免费保修服务（厂家免费维修，并提供保修证明文件），保修期自供需双方代表在项目最终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3）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__小时，且在__小时（连同前面时间计算）内处理完毕。规定时间内未处理完毕的，乙方在__小时内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货物供用户使用至故障货物能正常使用为止

（4）如果设备故障在检修__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__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供项目单位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5）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或原厂家派员到用户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对于不能明确是否是硬件出现故障时，乙方应尽力配合应用开发商进

行检查，在必要时，能在上述响应时间内到达现场协助排除问题；

十、项目培训要求

(1) 乙方必须满足项目要求的培训服务；

(2) 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采购的设备及采用的相关技术，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全面的培训计划和课程内容安排，并在合同签定后征得用户方同意后实施；

(3) 乙方必须提供高水平的培训。培训地点、人数、天数，由乙方列出具体计划并安排实施；

(4) 培训应包括招标文件中所有设备的安装和维护、常见故障现象及诊断、常见的问题及解决办法、系统软件、系统管理和应用软件、管理软件等；

(5) 其它原厂增值培训。

(6) 培训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采用集中培训、现场培训、制作课件网络培训、热线支持和发放宣传材料相结合的方式，针对不同层次的人员开设不同的培训课程。

十一、到货要求

(1) 设备到货要求：项目生效后用户指定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交货、安装、验收并交付甲方使用。

(2) 交货地点：用户单位指定地点

(3) 乙方必须为甲方提供有关保养所需的足够的中文技术文件（说明书、图纸、手册和技术资料等）。

(4) 乙方负责项目项下设备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5) 乙方安装时必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6) 甲方将按照有关标准进行验收。

十二、履约保证金

(一) 提交说明

1. 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日____ 内；

2. 金额：合同总金额的____ ；

3. 方式：转账；

(二) 退还说明：

1. 时间、方式和条件：在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无故障运行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2. 违约责任：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每日按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 乙方违反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如有不足的，乙方应对超过的部分予以赔偿。

十三、 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十四、 验收标准

- (一)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 (二) 货物为原厂商(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 (三)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四)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五) 设备验收在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参与下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 (六)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方、乙方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因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七)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补货、换货，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八)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

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十五、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 (二)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四)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六、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八、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九、 其它

- (一)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三)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二十、 合同生效

(一) 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 合同壹式陆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小组认定为投标无效。

_____（项目名称）

_____（包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月/日）

目 录

- 一、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小、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
- 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
- 七、承诺书
- 八、投标函
- 九、开标一览表
- 十、投标报价明细表
- 十一、售后服务承诺书
- 十二、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 十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十四、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 十五、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一、★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和田地区某单位

关于贵方 20__年__月__日第项目编号招标公告关于“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招标货物及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投标人：投标人名称 签字人姓名、职务：

地址：_____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授权人签名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附件： 1. 经年审合格的企业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副本；
2. 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代理机构名称）：

兹有_____同志为_____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办理项目名称及编号采购活动中一切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双面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代理机构名称）：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项目编号）的
（项 目 名 称）采购活动的投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
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止。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双面扫描件）

三、★投标保证金

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小、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填写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属行业时，应与采购文件第一篇“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填写的所属行业一致。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

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不是监狱企业，不填此表）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填此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若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在结果公告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①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②类似项目业绩表；

附：类似项目业绩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联系人 姓名及联系方式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内容说明	

说明：1. 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采信；

2. 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代扣缴税的完税证明不作为税务缴费凭证，如社保缴税等）；）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单位社保缴费凭证，2024 年 01 月份后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_____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

标段号：

供应商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的公开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报价）前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报价）人的内容，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授权_____ (投标人授权代理人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我方代表, 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____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包括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纸质投标文件二份, 提交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有效U盘一份。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和服务要求, 若有偏差, 已在投标文件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我方承诺: 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若超过项目预算时, 投标将被拒绝。

8、我方承诺: 与在本项目中设计编制技术规格的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隶属关系和利益关联。

9、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政采云平台申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4、我方承诺：如所报货物属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均已通过认证且在有效期内，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15、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16、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e-mail: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日 期：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九、★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包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分包名称	_____
投 标 总 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元
交货日期	
质保期	
备注：_____	

说明：1、投标人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总价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的依据。

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总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内容：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总价	品牌及产地
合计金额（小写）							
合计金额（大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

注：1、合计金额应为各分项价格之和。

2、请各投标人根据投标方案，在本表中详细完整写明所有产品型号规格、主要技术参数、数量、综合单价、总价及品牌和产地。

3、综合单价必须包括货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输、保险、售后服务、培训及其它必需服务的报价。

设备简要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及主要技术参数	性能说明	供货厂（商）
1				
2				
3				
4				
5				
6				
...				

注：此表需详列投标的每种设备。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附：1、投标产品渠道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2、国家法定检测部门出具的有效的检测报告，与本次项目无关的检测报告视为无效。

备品、备件清单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内容：

序号	备品、备件 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1							
2							
3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十一、★售后服务承诺书

格式自拟

十二、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内容：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2				
3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十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如有，请自行填写）

特别提示：投标人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提供有利于投标评审相关资质、各类证书、信誉等资料或关于采购内容的相关检测报告文件，所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满足本招标评审的具体要求，且投标人须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若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则按相关法规规定执行处罚。

2)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注册商标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 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须提供所投产品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扫描件或相关网页截图，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 3、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如所投产品不是环保产品，可不填此表。

年 月 日

3) 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 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须提供所投产品在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扫描件或相关网页截图，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 3、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如所投产品不是节能产品，可不填此表。

年 月 日

4) 中、小、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如所投货物为中、小、微型企业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十四、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

<1>★技术明细表（详细描述货物技术指标及性能，包括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等）；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	1	2	3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规格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1. 投标人必须填写技术明细表。如果此表中所列内容无法满足招标文件中提出的要求或者与投标人在技术文件中提供的内容不一致，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 技术规格不得完全复制招标文件内容，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2＞同货物型号一致的产品手册、彩页、说明书等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以及产品检测报告和认定证书等技术资料）；

＜3＞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及编号	数量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偏差	备注

说明：如投标人提交的货物技术规范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②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

③货物安装方案及验收标准；

④质量保证措施和保证交货期措施；

十五、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①货物售后服务：

<1>货物的保修期和售后服务的程序、内容及措施；

<2>响应时间和技术支持情况；

<3>培训方案及内容；

②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及本地化服务情况一览表；

附本地化服务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本地化服务形式	☐ 在本地具有固定的合作伙伴 ☐ 在本地注册成立		
以下本地注册的公司无需填写			
本地化服务地点 及联系方式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附身份证号码)	
服务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附身份证号码）：			
其他有关证明文件说明（如营业执照等）：			
备注：1、具有合作伙伴的应填写合作伙伴的相关资料，并提供双方的合作协议以及合作伙伴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如供应商不能提供本地化服务，可不填报。			